

国家标准物质研究中心

标物中心办函[2020]1 号

国家标准物质技术委员会关于委员征集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国家标准物质技术委员会本届任期已满，经研究决定于 2020 年 11 月开始筹备换届工作，面向全国征集新一届委员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国家标准物质技术委员会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批准换届，直接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领导和管理，是为国家标准物质政策制定、定级鉴定与事后监管等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撑的专业化组织。秘书处挂靠国家标准物质研究中心。

委员会的工作宗旨是：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》和标准物质管理办法、技术规范等为依据，强化标准物质技术管理的科学性，保证标准物质定级鉴定评审、考核、监督检查等工作的专业性和公正性，全面提升国家标准物质研发与供给质量，推动形成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求配套的国家标准物质体系，促进各应用领域相关测量量值的一致性和可比性。

根据以上工作需要，委员会现面向全国标准物质研制及应用

领域的计量技术机构、科研院所等，征集新一届委员会的委员人选。

二、委员条件

1. 熟悉标准物质相关法律法规、管理办法、技术规范等要求，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和较丰富的实践经验；
2. 从事相关领域标准物质研制、应用与管理工作的 5 年（含）以上的在职人员，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，具有较好的文字水平和外语水平；
3. 热爱标准物质相关工作，遵守委员会的章程，履行委员的职责和义务，积极参加委员会组织的各项活动，工作认真负责，坚持原则，秉公办事；
4. 原则上应能任满一届（4 年），即要求 1964 年 12 月 31 日以后出生。

三、报送材料及要求

1. 采取单位推荐，或个人申请并由所在单位推荐的方式；
2. 填写《国家标准物质技术委员会委员申请表》（见附件）一式 3 份，提交 2 寸近期免冠彩色照片 2 张。推荐单位负责审查委员申请表内容的真实性，并由推荐单位负责人签署意见、加盖公章；
3. 请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前将盖章的纸质材料原件快递至国家标准物质技术委员会秘书处，同时提交电子文档（word 版和 PDF 盖章电子版）；
4. 秘书处将根据相关规定，对申报的委员候选人进行认真审查，听取各方意见、充分酝酿成熟后提出包括委员名单在内的新一届委员会组建方案，上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审批。

四、秘书处联系方式

挂靠单位：国家标准物质研究中心。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北三环东路 18 号 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西 1A 号楼 312 室。

联系人：卢晓华，电话 15201101988，邮箱 luxh@nim.ac.cn；

邵明武，电话 13681247816，邮箱 shaomw@nim.ac.cn

附件：国家标准物质技术委员会委员申请表

国家标准物质技术委员会秘书处

（国家标准物质研究中心代章）

2020 年 11 月 24 日

附件

国家标准物质技术委员会委员申请表

委员单位名称

委 员 姓 名

国家标准物质技术委员会

姓 名		性 别		出 生 年 月		照片
民 族		籍 贯				
身份证号						
职 称、职 务						
拟申请技术委员会职务						
工作单位				手机 号码		
通讯地址				电子 邮箱		
文化程度		毕、肄 业学校				
毕、肄 业时间		所 学 专 业				
授予学 位名称		授予学 位国别				
何年何月 在何国参 加学习 进修和学 术交流等 国际活动						
懂何种外 国语言， 听读、说、 写能力						
曾负责或 参与制、 修订的 标准物质 相关技术 规范						
曾主持或 参加审定 的标准物 质	如果数量过多，请写出代表性的 5 次，例如 xxxx 年在北京主持 xxxx 二级标准物质评审。					

负责研制的 标准物质	如果数量过多，请写出代表性的 5 种，列出标准物质编号、名称、研制年代。
有何发明、著作、学术论文 (何时、何地出版或发表)	
参加何种 学术组织 任何职务	
所在单位 领导意见	202 年 月 日 (签字) (公章)
备 注	
填表要求： 1. 表内所列项目，要求本人准确填写。 2. 表内项目本人没有的，可写“无”。 3. 登记表要由单位领导签署意见，并加盖单位公章方有效。	